

临沂市食品工业协会

临食协〔2018〕8号

关于批准发布《食品加工企业乳粉采购管理规范》等4项协会团体标准的公告

各有关单位：

临沂市食品工业协会批准《食品加工企业乳粉采购管理规范》等4项协会团体标准，现予以公布，自2018年9月1日起实施。标准及编号如下：

序号	标准编号	标准名称
1	T/LYFIA 001—2018	食品加工企业乳粉采购管理规范
2	T/LYFIA 002—2018	水果罐头
3	T/LYFIA 003—2018	油用花生仁
4	T/LYFIA 004—2018	富硒花生



团 体 标 准

T/LYFIA 004—2018

富硒花生

Se-enriched peanut

2018 - XX - XX 发布

2018 - XX - XX 实施

临沂市食品工业协会 发 布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GB/T 1.1—2009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由临沂市食品工业协会提出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：山东兴泉油脂有限公司、莒南县金胜粮油实业有限公司、山东玉皇粮油食品有限公司、莒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、临沂市技术监督信息所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张庆英、孙钦彩、张业、宋小飞、陈斌、杨福真、高蕾红。

富硒花生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富硒花生的术语和定义、技术要求、试验方法、检验规则、标志、标签、包装、运输与贮存。

本标准适用于加工、储存、运输、贸易的商品富硒花生，不包括经过熟化处理的富硒花生果（仁）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（包括所有的修改单）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 1532 花生

GB 5009.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水分的测定

GB 5009.1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中总砷及无机砷的测定

GB 5009.1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铅的测定

GB 5009.15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镉的测定

GB 5009.1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总汞及有机汞的测定

GB/T 5009.20 食品中有机磷农药残留量的测定

GB 5009.2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黄曲霉毒素B族和G族的测定

GB 5009.9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硒的测定

GB 5491 粮食、油料检验 扦样、分样法

GB/T 5492 粮油检验 粮食、油料的色泽、气味、口味鉴定

GB/T 5494 粮油检验 粮食、油料的杂质、不完善粒检验

GB/T 5499 粮油检验 带壳油料纯仁率检验方法

GB 771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

GB/T 8946 塑料编织袋通用技术要求

GB/T 14929.2 花生仁、棉籽油、花生油中涕灭威残留量检测方法

NY/T 1067 食用花生

JJF 1070 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检验规则

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[2005]第75号《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》

3 术语和定义

GB 1532、NY/T 1067确立的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3.1

富硒花生果

硒含量大于 0.1mg/kg 小于 0.3mg/kg 的花生。

3.2

纯仁率

净花生果脱皮后籽仁的质量占试样的质量百分比。

3.3

纯质率

净花生仁质量占试样的质量百分比。

4 分类

富硒花生分为富硒花生果和富硒花生仁。

5 要求

5.1 感官指标

5.1.1 色泽、气味：具有富硒花生应有的色泽气味，无异味。

5.1.2 形态：形状匀整、洁净、饱满。

5.2 理化指标

应符合表1的规定。

表 1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
	富硒花生果	富硒花生仁
硒, mg/kg	0.1~0.3	0.2~0.3
水分, % ≤	10	9.0
纯仁率, % ≥	70	—
纯质率, % ≥	—	95
霉变粒, % ≤	0.5	
杂 质, % ≤	1.0	

5.3 卫生指标

应符合表2的规定。

表2 卫生指标

项 目	指 标
镉（以 Cd 计），mg/kg	≤ 0.5
汞（以 Hg 计），mg/kg	≤ 0.02
铅（以 Pb 计），mg/kg	≤ 0.2
无机砷（以 As 计），mg/kg	≤ 0.2
甲拌磷，mg/kg	≤ 0.1
涕灭威，mg/kg	≤ 0.02
甲草胺，mg/kg	≤ 0.5
黄曲霉毒素 B ₁ ，μg/kg	≤ 15
注：其他卫生指标按国家有关标准、规定执行。	

5.4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应符合《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》的规定。

6 检验方法

6.1 感官检验

按 GB/T 5492 规定的方法测定。

6.2 理化检验

6.2.1 硒：按 GB 5009.93 规定的方法测定。

6.2.2 水分：按 GB 5009.3 规定的方法测定。

6.2.3 纯仁率：按 GB/T 5499 规定的方法测定。

6.2.4 纯质率：按 GB/T 5494 规定的方法测定。

6.2.5 杂质：按 GB/T 5494 规定的方法测定。

6.3 卫生指标检验

6.3.1 镉：按 GB/T 5009.15 规定的方法测定。

6.3.2 汞：按 GB/T 5009.17 规定的方法测定。

6.3.3 铅：按 GB 5009.12 规定的方法测定。

6.3.4 无机砷：按 GB 5009.11 规定的方法测定。

6.3.5 甲拌磷：按 GB/T 5009.20 规定的方法测定。

6.3.6 涕灭威：按 GB/T 14929.2 规定的方法测定。

6.3.7 甲草胺：按 GB/T 5009.174 规定的方法测定。

6.3.8 黄曲霉毒素 B₁：按 GB/T 5009.22 规定的方法测定。

6.4 净含量检验

按 JJF 1070 规定的方法进行。

7 检验规则

7.1 组批

同种类、同产地、同收获年度、同运输单元、同存储单元的富硒花生为一批。

7.2 抽样

按 GB/T 5491 规定的方法执行。

7.3 检验

7.3.1 出厂检验

7.3.1.1 检验项目

包括感官指标、净含量、水分、霉变粒、杂质、黄曲霉毒素 B₁。

7.3.1.2 产品出厂

每批产品须经厂质量检验部门检验合格并签发质量合格证方可出厂。

7.3.2 型式检验

7.3.2.1 正常生产时每半年进行一次，有下列情况之一时必须进行：

- 出厂检验结果与上次型式检验有较大差异；
- 国家监管部门提出进行型式检验要求时。

7.3.2.2 检验项目为本标准规定的全部项目。

7.4 判定规则

7.4.1 检验项目全部符合本标准的规定，判该批产品为合格。

7.4.2 检验项目硒含量如超出指标范围，则降级为普通花生销售，卫生指标有一项不合格的直接判为不合格。

8 标志、标识、包装、运输、贮存

8.1 标志、标识

8.1.1 预销售包装标签应符合 GB 7718 的规定。

8.1.2 非零售的富硒花生应在包装上标明产品名称、产地、收获年度。

8.2 包装

8.2.1 产品用塑料编织袋包装,应符合 GB/T 8946 的规定。

8.2.2 包装要牢固、防潮、整洁、美观、无异气味,便于装卸、仓储和运输。

8.3 运输

8.3.1 产品运输工具应清洁无污染,运输产品时应避免日晒、雨淋,不得与有毒、有害、有异味或影响产品质量的物品混装混运。

8.3.2 搬运时应轻拿轻放,严禁扔摔。

8.4 贮存

8.4.1 产品应贮存在阴凉、通风、干燥的成品库中,离地离墙存放。不得与有毒、有害、有异味、易挥发、易腐蚀的物品混储。

8.4.2 产品在本标准规定的条件下运输贮存,保质期为 12 个月。
